

財政學講義

國家財政收支概論

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銀行教研室編寫

(討論稿)

中國人民大學

国家財政收支概論

国家財政收支，是財政工作的中心。收入和支出，是財政工作的兩個对立的方面；兩者既是对立的，但又是統一的。

財政收支是分配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中心环节，它与一切国家机关、企业，一切經濟、政治、文化建設事業都有着緊密的联系。由于它涉及范围寬广，关系复杂，因而在財政收支过程中，須要研究和解决的問題也特別多。但是，在財政收支中，也有不少問題是共同的。对于財政收支与国民經濟的关系、收支規模及收支平衡等問題，須在本章中共同研究和探討；同时也有不少專門性的問題，須要在其它有关章节中專門研究。

第一节 国家財政收支規模和增長速度

(一) 国家財政收支規模和增長速度的意义

国家財政預算的收支規模和增長速度，是兩個密切相关的問題。在一定的时期內，規模的大小則取决于增長速度的快慢。因此，把兩個問題放在一起來研究。

国家預算的收支規模是国家动员和使用財政資金的一个綜合性的数量指标。它說明了国家政权在一定时期內，能直接支配財力的大小。預算規模的大小，是用具体的預算收支数字表現出来的。为了便于分析和說明問題，我們从預算收入数中来研究預算收支規模。当然，預算收入数和預算收支規模还有一些差別。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预算规模（预算收入）如下：

1953年	2,176,236万元
1954年	2,623,683万元
1955年	2,720,339万元
1956年	2,874,340万元①
1957年	3,101,000万元②

① 1956年的收入数为1956年生产资料降价以后的数字。

② 1957年决算数字，根据1958年11月24日“人民日报”载新华社讯。

我们知道，在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中，财政起着中间纽带的作用。它和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各方面都有密切的关系。因此，预算收支的规模，往往会在很大程度上，集中反映着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国家建设的规模。也就是说，预算规模的大小一方面决定于经济发展的水平；另方面也决定着国家建设规模的大小。解放后我国经济在飞跃的发展着。但尽管如此，目前我国经济发展的水平，还是比较低的。此种情况，在我国的预算规模上，也有所反映。1957年我国预算收入为3,101,000万元。1957年苏联预算收入约为30,857,800万元①。这就是说，从1957年的材料来看，我国预算收入只约相当于苏联的1/10。如果要按人口平均，就差得更远。国内各个地区之间，经济发展上的不平衡，在地方预算收入中也有明显的反映。有些工业高度发达的省（市），预算收入要比一般省（市）多几倍；而比经济落后的省份更要多十几倍，甚至几十倍。

预算增长速度是财政资金的动态指标。增长速度的表示方法有下列三种：

一 定基指数 定基指数就是以某一个时期做基期，以各年数字和基期数字相比较。定基指数的意义主要是为了将各个

① 苏联预算收入数是按每1卢布折合0.5元人民币核算的。

年度的变化情况和基期年度相比较。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预算收入的增长速度，以定基指数表示如下：

1952年	100
1953年	123.9
1954年	140.4
1955年	154.9
1956年	163.6①
1957年	176.7

① 按生产资料降价后数字计算。

二 环比指数 环比指数就是用連續相比的方法以当年数字和前一年进行比較。环比指数主要用来表示一定时期內，预算收入逐年增長的趋势。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预算收入的增长速度，以环比指数表示如下：

1953年	123.9
1954年	120.5
1955年	104.1
1956年	115.8①
1957年	107.9

① 按1952年不变价格計算。

三 平均遞增速度 平均遞增速度就是一定时期內，每年平均增長的速度。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预算收入每年平均遞增11.3%②。

如上所述，预算收入与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各方面都相互联系着。因此，预算增長速度，也往往会在很大程度上，集中反映了经济发展的速度和国家建設的速度。我国预算收入的高

② 11.3%为估算数。

速度增長，是我国經濟高速度发展的結果；而我国預算收入的高
速度增長，又支持了國家建設的高速度发展。

从发展上来看，增長速度的意义要比規模大小的意义更重要一些。因为規模的大小，是可以在发展中起变化的。从目前的情况看，虽然我国的預算規模还不是很大。但是它的发展速度是很快的。如前所述，第一个五年計劃期間，我国預算收入每年平均增長11.3%，这样的增長速度是很高的。預算收入的高速度增長，也充分的說明了我国社会主义經濟和社会主义財政的优越性。

党的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的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
綫，是照耀一切工作的灯塔。总路綫的基本要求是加快我国社会
主义建設的速度。“建設的速度問題，是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摆
在我們面前的最重要的問題。”（根据总路綫的要求，当前財政
工作的基本任务，就是通过高速度的积累資金来支持我国高速
度的社会主义建設。因此，深入研究預算的規模和增長速度，以
便更好的完成高速度积累建設資金的任务，就有着重要的意义。）

（二）决定国家財政收支規模及增長速度的因素

国家預算收入，除去国外收入和折旧提成等不可比因素而
外，其余就是国民收入的一部分。在一定的財政制度之下，預算
收入和国民收入之間有一定的比例关系。这样，預算收入規模的
大小和增長速度的快慢，就主要决定于以下两个因素：（1）国民
收入的規模和增長速度。（2）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比例的大小。
預算收入的規模是随着国民收入規模的扩大和預算收入占国民
收入比例的增大而增大。同样，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也是随着国

（一）刘少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會議的工作报告”，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2頁。

民收入的增長和預算占國民收入比例的增長而增長。

假定第一年國民收入是1,000億元，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例為30%，其預算收入就是300億元。如第二年國民收入擴大到1,500億元，預算占國民收入的比例也隨之擴大到32%，預算收入也隨之擴大到480億元。從預算規模上來看，第二年比第一年擴大了180億元，其中有150億元是由於國民收入規模的擴大而增加的，其中有30億元是由於預算占國民收入的比例的擴大而增加的。再從增長的速度來看，第二年比第一年增加了60%，其中有50%是由於國民收入額的增長而增長的，有10%是由於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比例的增加而增長的。以上簡單說明了，兩個因素是如何結合在一起來決定著預算收入的規模及其增長速度的。但是在實踐中，兩個因素對於預算規模及其增長速度的影響過程，是極其複雜的。

我們知道，國民收入是由各個物質生產部門創造和實現的。從1956年的材料看，國民收入的部門構成是：工業占26.4%，農業占48.1%，商業占15.5%，建築占5.6%，運輸郵電占4.4%。從以上數字來看，國民收入的90%來自工業、農業和商業三個部門。由此可見，工農業生產的發展和商品流轉的擴大是國民收入增長的基礎。因此，所謂國民收入的規模和速度對預算收入規模及增長速度的影響，具體來說也就是工農業生產的發展和商品流轉的規模與速度，決定著預算收入的規模和速度。

關於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例，其情況也是複雜的。各部門的預算收入占各部門國民收入的比例是不一樣的。同時就是同一個部門在不同時期內，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例也是不一樣的。所有這些情況都說明，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例是在變化的。引起這種變化的原因，主要是因為：(1)企業的積累率不同；(2)所有制性質不同；(3)企業財務體制不同；(4)其他分配環

节的变动。現在分別說明一下这四个原因。

首先，各个不同的物質生产部門，其积累水平是不同的，比如，工业部門的积累率就比农业部門高得多。而各部門上繳預算的收入，并不是这些部門中全部的国民收入，只是企业积累的一部分。因此，工业部門的預算收入，占工业部門国民收入的比例就高得多。这样，积累率高的部門发展得快，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也就快。

其次，由于所有制不同，企业积累上繳預算的比例也不同。一般的說，全民所有制企业要將其积累的绝大部分上繳預算，而非全民所有制企业，一般只將一小部分积累上繳預算。因此，全民所有制经济发展得快，預算增長的速度也就随之而快。

再次，即使是同样的积累水平、同一种所有制，由于企业財務体制不同，积累上繳預算的比例也不同。拿国营工业來說，由于財務体制的变化，工业部門积累上繳預算的比重也随之变化。比如，1958年对工业部門实行利潤分成之后，积累上繳預算的部分在积累总额中的比重就要縮小，因为有一部分企业积累，抵作了企业四項費用的开支，而不再上繳預算了。这样，如果企业用自己的积累抵撥自己的开支越多，則上繳預算的积累就越少，預算收入也就相對的減少。

最后，預算是分配国民收入的形式之一。其他分配形式的变动必然要影响到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例。其中以国营企业职工工資的变动和物价的变动对預算收入的影响較大。比如，1956年由于实行工資改革增加职工工資的結果，就相對的減少了企业上繳預算的收入。又如，1956年由于生产資料降价，也相對的減少了企业上繳預算的收入。

以上影响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比例变化的因素，是經常存在的。因此，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例也是不断变化的。从这

里我們便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結論：国民收入的增長虽然是預算收入增長的基础，但是預算收入并不是以同一个速度隨着国民收入的增長而增長的，其原因是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例在經常起变化。

1952—1957年我国預算收入和国民收入增長的环比指數如下：

年 度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国民收入	100	112.7	104.3	107.0	115.4	104.9
預算收入	100	123.9	120.5	103.1	115.3	107.9

1952—1957年我国国民收入和預算收入的定基指數如下：

年 度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国民收入	100	112.7	117.6	125.8	145.2	152.3
預算收入	100	123.9	149.4	154.9	163.6	176.7

1952—1957年国民收入每年平均增長8.8%，而預算收入平均每年增長約11.3%。

从以上例舉的材料中，我們可以看出：

第一，从整个趨勢來看，預算收入是隨着国民收入的增長而增長的。五年中，国民收入增長了52.3%，預算收入增長了76.7%。国民收入每年平均增長為8.8%，預算收入每年平均增長11.3%。1956年，国民收入增長了15.4%，預算收入增長了15.8%。

第二，无论从任何角度來看，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和国民收入的增長速度也不是完全一致的。在有些年度中，差別還很大。例如，1954年国民收入增長了4.3%，而預算收入則就增長了20.5%。由此可見，預算收入和国民收入并不是按同一个速度增長的。

第三，除1955年外，历年預算收入增長速度都大于国民收入的增長速度。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所以快于国民收入的增長

速度，除了預算收入中有某些与国民收入不可比的因素发生变化以外，主要是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比例的不断扩大的結果。1952—1957年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比例的变化是：1952年为28.8%，1953年为29.8%，1954年为34.5%，1955年为33.8%，1956年为31.2%，1957年为31.5%。

以上我們分別說明了，国民收入增長和預算收入占国民收入比例的变化，对預算收入規模及其增長速度的影响。以下我們再把兩個因素联系起来，具体說明工农业的发展和商品流轉的扩大，对預算收入規模及增長速度的影响。

从預算收入的角度来看，工业具有以下特点：(1)在国民收入中，工业部門的国民收入占很大比重，并且在不断扩大；(2)在国民经济的发展中，工业部門发展得最快；(3)工业部門的积累率比较高；(4)在工业中绝大部分是国营工业，而国营工业积累的绝大部分要上繳預算。由于以上各点，就决定了国家預算收入中，绝大部分来自国营工业企业。1956—1958年，我国工业和預算收入增長的情况是：

年 度	1956	1957	1958
工业产值	31%	6.9%	65%
預算收入	15.8%	7.9%	45%①

① 1958年工业和預算增長數都是估計數。

1956—1958年工业和預算收入增長的馬鞍形，充分說明了工业的发展是預算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素。因此，只有工业的高速度发展，預算收入才能高速度的增長。但是也应当看到，預算收入和工业产值并不是等速增長的。这是因为：(1)預算收入不仅取自工业部門，而也取自国民经济的其他部門，而其他部門則不能和工业等速发展。(2)工业中不仅有国营工业，而且也有非

国营工业；如前所述，非国营企业不像国营企业那样，將绝大部分积累上缴预算；而国营企业和非国营企业的比例又是时常变化的。(3)就预算中的国营工业部门的收入来看，和工业产值也不是等速增长的，原因是预算中工业部门的收入占工业产值的比例，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像前边說过的那样，工资、价格和企业财务体制的变化等等，都会影响到上述比例的变化。当然，在一定时期内，一个相对固定的比例是有的。目前我国预算中的工业收入，大約占工业产值的30%左右。这样一个大体固定的比例，有时用来估估大帳是可以的。但要据此比例算細帳就不行了。

目前我国的农业基本上还是集体所有制。国家预算收入中直接取自农业的收入是很少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农业收入只占全部预算收入的10%左右。因此，目前我国农业的发展，对于预算收入规模及增长速度的直接影响是不大的。1958年农业生产增长近一倍，但预算收入中取自农业的部分基本上没有变动。这就是1958年我国预算增长速度大大低于工农业总产值增长速度的主要原因。但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实践又証明，我国农业的发展对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有很大关系。实际上，农业的发展对于预算收入的增长是有密切关系的。根据估算，我国预算收入中直接或间接和农业有关的部分，大約占50%左右。农业发展对于预算收入的间接影响，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由于农业大发展推动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工业的高速发展和商品流转的扩大，就可以很快的增加财政收入。1956年和1958年的情况就是如此。第二，农业的大丰收常常还为下一年輕工业的大发展打下基础，而下一年輕工业的大发展，就为下一年迅速增加财政收入打下了基础。1956年预算收入增长快的原因之一，就是因为1955年农业丰收为1956

年轻工业的较大发展打下了基础。我们可以预见，1958年农业大跃进，一定会促使1959年轻工业的大发展；这就是1959年迅速增加财政收入的重要条件。

商业部门本身虽然创造的国民收入不多，但是有相当大的一部分国民收入是在商业环节实现的。同时商业基本上是全民所有制，因此，商业部门的大部分积累要上缴预算。这样在预算收入中，就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是取自商业部门的。所以，商品流转的规模和增长速度，对于预算收入规模和增长速度有着很大的影响。

除了上面讲的主要因素而外，预算管理制度的变化，对于预算收支规模和增长速度也有影响。例如，实行差额预算管理的单位，它的收支可以全部列入预算，同时亦可以将收支差额列入预算；全额列入预算，预算收支规模就会相对扩大，预算增长速度就相对提高；差额列入预算，预算规模就相对缩小，增长速度就相对降低。又例如，目前各级财政部门都掌握有不少的预算外资金，如果将其中的一部分列入预算管理，则预算规模也就相应扩大，速度也就相对提高。

在以上分析过的所有因素中，经济的发展不但是决定预算收支规模及增长速度的主要因素，而且也是最经常起作用的因素。至于其它个别的因素（如改变财务体制），则并不是经常都存在的。当然，就整个预算收支规模和增长速度来讲，却经常受着这些因素的影响。经济的发展对于预算收支规模和增长速度的影响，人们是比较容易了解的；对于其他因素，人们则不容易了解。因此，在说明预算收支规模及其增长速度时，分别阐明各因素的影响是必要的。在实际工作中，有时候是将预算收入中其他因素的影响，预先从预算收入中剔除，以便使得不同时期预算收入的口径一致可比；有时候在说明预算规模及增长速度的同

時，也把其中的不可比因素加以說明。

總之，影響預算收支規模及增長速度的因素，是極其錯綜複雜的。因此，預算增長速度也就不可能有一種簡單的規律。比如，預算收入嚴格地每年遞增百分之几的規律是沒有的；預算收入和國民收入之間也沒有等速增長、低速增長或高速增長的絕對規律；預算收入和工農生產以及商品流通之間同樣不存在等速增長、低速增長或高速增長的絕對規律。當然預算收入增長的規律性還是有的。預算收入增長規律主要有下列兩點：

第一，在一般情況下，預算收入總是隨着國民經濟的發展和國民收入的增長而不斷增長。同時，在過渡時期，預算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例也有不斷擴大的趨勢。這樣，在一定時期內，預算收入增長速度一般要高於國民收入的增長速度。

第二，預算收入的增長，一般有一定的起伏性。因為：(1) 國民經濟的發展一般要帶有起伏性；(2)除了經濟的發展之外，預算收入還受其他許多因素的影響，而這些因素又不是每年都以同樣的方向和程度來影響預算收入的增長。

在實踐中，預算收入增長速度是同時受許多因素的影響。最後確定的預算收入增長速度，是各種因素相互抵銷以後的結果。這樣，有一些次要因素，就可能被主要的因素所掩蓋。因此，深入的、全面的、具體的分析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以便揭示出增長速度的真實情況，是非常重要的。

地方預算收入的增長速度，有某些特點。首先應當把兩種地方預算收入區別開。一種地方預算收入，是指由地方負責組織征收的全部預算收入而言；另一種是指列入地方預算並由地方支配的收入而言。就前者看來，和全國的預算收入增長情況基本上是一樣，只有一點是不同的，即：按目前財政體制規定，中央企業收入要全部上繳中央，和地方預算收入沒有關係。如就列入地方

預算归地方支配的預算收入而言，情况就更不同一些，因为这种地方預算收入，是整个財政資金在全国进行重新分配的結果。这样，經濟发达的地区，它的地方預算收入，只是它組織征收的預算收入的一部分，其余部分要上繳；而經濟落后的地区，它的地方預算收入，除了包括自己的收入以外，还包括中央补助收入。因此，从一个地区来看，地方預算收入和它的经济发展情况就有些脱离。这样就可能出現一种看来似乎是不正常的現象：即經濟落后地区的預算增長速度，有可能反而比經濟发达地区的預算收入增長速度高。其实这正說明了，財政在促使各地区經濟平衡发展中所起的作用。

第二节 国家財政收支与国民收入分配比例 之間的关系

編造国家預算，决定財政收入与支出时，不仅要考慮收入和支出規模、增長速度，还須研究国民收入使用中积累与消費的比例关系，从而正确規定兩者的比例。

确定积累基金与消費基金的比例关系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問題，它与国家預算收入、支出有着千絲万縷的联系。国家預算每項收入、支出都与这个問題有着密切的关系。每个財政工作者必須慎重研究和处理这个問題。

国民收入是由各物質生产部門（指工业、农业、建筑、交通等各部門）在生产中所創造出来的，但是要用于整个社会，滿足全社会的各种需要。因此，它要經過一系列錯綜复杂的分配和使用过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存在着兩种所有制——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由于存在着各种差別（工农差別、智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別等）和国民收入的分配关系、分配形式的复杂性，决定了財政在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過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必須利用財政在全社會範圍內實現國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比如農村人民公社生產的國民收入，先在公社內部進行分配，一部分用於滿足社員生活消費需要（發給社員工資、獎金、供給吃飯以及滿足各種集體、個人的消費需要），滿足發展生產和增加儲備的需要；另一部分以財政上繳任務的形式納入國家預算，成為國家預算收入。國營企業生產的國民收入，一部分用工資、獎金等形式發給職工個人，成為職工個人收入，一部分以利潤形式歸企業使用（擴大生產、增加職工福利等）；其餘部分要用企業收入上繳、稅收、信貸利息等形式分別繳入國家預算，與農村人民公社上交的收入共同形成國家財政基金。

國家財政收入就是國家每年通過國家預算集中起來的一部分國民收入的貨幣表現；每年的國家財政支出，是部分國民收入在全社會範圍內進一步分配、使用的貨幣表現；每一項財政收支都反映了一部分國民收入的運動。國家預算用於經濟建設支出；用於文化、教育事業支出；用於社會、衛生事業支出；用於行政、國防支出；都體現着國民收入在整個社會範圍內分配和再分配的方向和比例。財政資金的分配和使用過程，體現着國民收入分配、使用過程；各類預算支出比例，基本上反映出國民收入使用中積累與消費的比例。由此可見，在社會主義制度下，財政是分配和再分配國民收入的重要武器。

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計算資料，從1952年到1957年期間我國財政收入占國民收入的比重平均為32.2%，其具體情況如附表（見下頁）：

這些資料告訴我們，由於國民經濟建設迅速的發展和社會主義改造的完成，財政收入在國民收入中的比重也在擴大，最高年份已達到34.5%。財政收入在國民收入中占的比重愈大對經濟的影響、作用也愈大，兩者的关系也就愈密切。因此，編造國家

单位：亿元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1959年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合计
国民收入	608.9	729.1	759.8	805.0	919.7	977.8			4,191.4
财政收入	175.6	217.6	262.4	272.0	287.4	310.1			1,340.5
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	28.8	29.8	34.5	33.8	31.2	31.5			32.2

* 均按现价计算。

预算，决定财政收入、分配支出时，必须深入研究国民收入使用中，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并使其保持合理的关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积累与消费的关系，也就是社会主义建设与人民生活改善的关系；两者是没有根本矛盾的。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积累与消费的关系，基本上是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所以两者是敌对性的矛盾。

国民收入生产出来以后，不管分配关系多么复杂，分配形式如何千变万化，最终总要用于积累与消费两方面，从而形成积累基金与消费基金。

积累基金，总的说来就是国家和人民公社用于扩大再生产和增加社会财富的那部分国民收入。它反映在财政上表现为基本建设投资和用于物资储备的支出。由于积累基金在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中的作用不同，它又分为生产性积累基金和非生产性积累基金；固定资产积累基金与流动资产积累基金。

生产性积累基金表现为用于扩大再生产方面的物资耗费；比如国家、人民公社每年用于新建设的工厂、矿井、新增添的机器设备、新建筑的厂房、铁道、新兴修的农田水利、新开办的农场、牧场，以及新增加的国家物资储备等方面的基本建设投资，

都屬於生产性积累。非生产性积累基金，是用于满足居民个人和社会性消费所耗费的物资；国家预算、人民公社每年用于非生产性的基本建设投资，都属于非生产性积累，它包括为居民建造新的住宅，创办新的学校、医院、俱乐部、剧院、开设新的图书馆、增添新的图书资料，兴办新的托儿所，新建机关公用房屋、礼堂等等。

按照国家统计局的计算资料，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国家积累基金中生产性积累约占三分之二，非生产性积累约占三分之一，其具体百分比如下：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1958年	1959年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平均
生产性积累	68.5	65.6	53.6	69.1	68.7	61.5			63.4
非生产性积累	31.5	34.4	46.4	30.9	31.3	38.5			36.6

将国家积累基金划分为生产性积累和非生产性积累两类，具有重大意义；它可以帮助我们很明确的划清那些预算支出能直接促进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而那些支出则不能。因为只有增加生产性积累基金才是保证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和促进社会主义经济不断高涨以及提高人民生活福利的物质源泉。因此，生产性积累基金增长愈快，国民经济的发展、社会主义建设就愈是高速度的，距离建成具有高度发展的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时间也愈短。反之，必然降低国民经济速度，延缓社会主义建设的进度；人民生活改善也将失去物质保障。因此，保证生产性积累基金高速度增长，是加速我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措施。

建国以来，党和政府非常重视这一问题，一直采取积极的政

策，促进社会生产力高速发展，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的奋斗目标。党的号召吸引着全国的劳动人民，六亿劳动人民正以忘我的劳动热情为实现党所提出的建成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任务而辛勤劳动着。

建国以来，生产性积累基金有了巨大的增长。1957年比1952年增长了83.8%；估计1958年由于工农业生产大跃进，由于实行了全党全民办工业，中央工业与地方工业同时并举的方针，生产性积累基金的增长速度将比已往任何一年都快。

非生产性积累基金，对社会扩大再生产不能发生直接的作用，它的增长只是社会财富的增加。因此，它在国民收入中占的比重过大，增长速度过快，势必减少生产性积累，对社会主义建设会发生不利的影响。就已往几年的资料来看，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国家仅在住宅和公共建筑方面的基本建设投资就达110亿元；建筑面积达16,000万平方公尺，为原定计划的两倍；占五年房屋建筑总面积的80%左右（五年内原计划房屋建筑面积为15,000万平方米，实际建成20,000万多平方米，为原订计划的140%）。此外还新建了许多医院、学校和文化娱乐机构。由于国家对这方面进行大量基建投资，我国劳动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有了很大提高和改善。这些事实都表明了党和国家对劳动人民生活的无限关怀，对改善人民生活作出的巨大成绩。但这仅是事物的一方面。只看到这一方面是不够的，还须看到另一方面，即在我国经济还比较落后的条件下，如非生产性积累基金增长速度过快，占的比重过大，不利于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由于经验不足，对非生产性基建投资控制较松，一些可不建或缓建的项目未能削减；造价过高的未能及时降下来，结果使非生产性基建投资规模大了一些。因此，编造国家预算，决定财政支出时，特别是在决定分配基建投资时，必须妥善安排